

中共孝感市孝南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孝南农组办发〔2025〕2号

关于下达孝南区 2025 年区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备案(部门)项目的通知

区水利和湖泊局、区教育局、区医疗保障局、区人社局、区
财政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民政局、区交通局、区农技推广
中心：

按照《省财政厅 省乡村振兴局 省发改委 省民宗委 省
农业农村厅 省林业局关于印发〈湖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
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鄂财农发〔2021〕25
号）《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
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管理的通知》《孝南区2024年财
政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方
案的通知》（孝南办发电〔2024〕10号）要求，经乡镇摸
底，主管部门申报及审核，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审定，结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

作实际，现同意区教育局、区人社局等9部门报备的20个项目，涉及区级衔接资金7726.028万元（详细项目及资金明细见附表）。

请各单位及时与财政部门联系，主动担起项目主体责任，不得擅自变更调整项目，切实加强项目管理，严格实行项目招投标（政府采购）、公示公告、验收、报账等制度，并参照《湖北省衔接资金项目管理“一本通”》做好相关档案资料。切实做到专款专用，确保衔接项目落地，资金发挥效益，村集体和脱贫户受益。

附件：孝南区2025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（部门）项目备案表

中共孝感市孝南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5年3月24日



